

廣州升學考察團

出發日期：2013 年 10 月 11 至 12 日

查詢編號：Q-1308-010-1011-K

日子	行程內容	
第一天	<p>學校集合，乘車往關口，乘國內旅遊車往廣州。</p> <p>午餐</p> <p>車遊廣州大學城：認識國內高等院校的情況。</p> <p>廣州大學城位於廣州市番禺區新造鎮小穀圍島及其南岸地區，是中國內地的大學園區，華南地區高級人才培養、科學研究和交流的中心，學、研、產一體化發展的城市新區，面向 21 世紀適應市場經濟體制和廣州國際化區域中心城市地位、生態化和信息化的大學園區。進駐十所高校，分別是：中山大學、華南理工大學、華南師範大學、廣東工業大學、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廣州中醫藥大學、廣東藥學院、廣州大學、廣州美術學院、星海音樂學院。</p> <p>參觀廣州暨南大學：與學校交流，瞭解招生情況。</p> <p>暨南大學是國務院僑辦直屬的綜合性大學，是首批被列入國家「211 工程」重點建設高校，也是優勢學科創新平台項目建設高校。其在華僑、華文教育史上佔有獨特的地位，也是第一所招收外國留學生的中國高校；素有「華僑最高學府」的美譽。</p> <p>晚餐後入住酒店休息。</p>	<p>珠江國際酒店</p> <p>或同級</p> <p>(五星級)</p> <p>(二人一房)</p>
第二天	<p>早餐</p> <p>參觀廣州珠江啤酒集團有限公司：瞭解啤酒的生產流程及國內企業的運作模式。廣州珠江啤酒集團有限公司是一家以啤酒業為主體、以啤酒配套和相關產業為輔助的大型國有企業，1985 年建成投產，啤酒產能從最初 5 萬噸發展到目前的 210 萬噸。</p> <p>參觀廣州白雲山和記黃埔中藥有限公司：於 2005 年 5 月合資成立。科</p>	<p>*行程次序或需 按實際狀況調整</p>

	<p>技創新、責任行銷、文化傳承三大核心競爭優勢的成功打造，有力地推動了企業的大發展。公司現擁有九大劑型，140 多個品種，主要產品有：板藍根顆粒，複方丹參片，口炎清顆粒，消炎利膽片，六味地黃丸、穿心蓮片，腦心清片，丹紅化淤口服液，以及白雲山涼茶等。</p> <p>午餐</p> <p>乘坐旅遊車到深圳過境，返回香港，返抵學校解散。</p>	
--	--	--

費用 包括 說明	1. 費用已包括學校至深圳關口往返旅遊巴及國內段旅遊巴
	2. 費用已包括 3 正餐、1 早
	3. 費用已包括 1 晚五星級酒店住宿(二人一房)
	4. 費用已包括各景點門票
	5. 費用已包括專業香港領隊、內地導遊及司機小費，每車安排領隊、導遊各 1 名
	6. 費用已包括旅遊業議會之 0.15%印花稅
	7. 費用包括蘇黎世中國旅遊保險；包括三十萬元個人意外保障、三十萬元醫療保障及五十萬元個人責任 (保障詳情可參閱附件)

一般旅遊條款細則

1. 本中心已代參加者購買旅遊保險，保障詳情可參閱附件，參加者可另行購買所需旅遊保險。
2. 凡有特別要求(如素食、三至四人房、補單人房)之客人，本中心當盡力安排，能安排與否，須視乎情況。
3. 如實際出團人數少於報價原定人數，價錢可能有變。
4. 若參加人數出現單男或單女之情況，本中心需收取單人房附加費。
5. 客人需自行辦理旅遊證件及簽證，本中心可提供有關之參考資料協助，惟本中心對因證件引起之問題恕不負責。
6. 學校需按照報名手續中列明的繳款日期付款費用及出發前四十五天必須填回【參加者名單】及【報名表】。如因延遲提交而引致未能預留機位/高鐵票或其他交通工具，本中心恕不負責。
7. 按航空公司規定及旅遊保險條款，購買以上服務需取得所參加者個人資料(資料包括：中、英文姓名、性別、出生日期及有效旅遊證件號碼，如身份證號碼/回鄉證號碼/特區護照證號碼)，中、英文姓名必須與旅遊證件上相同。學校必須確保資料正確無誤，如因資料錯誤而引致無法登機或需另補費用或無法索性等情況，需由客人自理。
8. 本中心在替客人預訂時所蒐集的資料，只會用於為該名客人在提供有關旅遊服務時使用。3個月內資料將自動消毀。
9. 學校/個別參加者退團：如學校簽署接納報價後取消，本中心在學校接納此報價後支付的費用，將全數由學校負責。
10. 按學校團體特價機票報價，以航空公司批准作實。倘若申請學校團體票被拒，可能要以較高票價訂位。
11. 如出發前因兌換率波動、稅項增加、酒店價格調整、航空公司調整機票費用、機場稅、燃油附加費或其他稅項而導致考察團成本大幅上升，本中心保留在出發前調整團費及收取附加費之權利，參加者需於出發前全數補回有關差額。
12. 已繳付之費用，均不可發還或轉讓予任何其他人士，或改作繳付其他項目之用。
13. 若飛機團出發前兩小時，香港天文台仍懸掛八號或以上烈風信號，仍需依照原定時間抵達機場集合。航班會根據香港機場管理局指示而出發，若非飛機團，團隊將會取消。
14. 若出發前，目的地當局宣佈有自然災害、惡劣天氣、戰爭、疫症、動盪、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等等本中心所不能控制之特殊情況下，基於安全理由，經協商後本中心有權延遲出發日子，可能取消或更改行程內有關之安排，扣除已付費用(如機票及酒店訂金等)後，客人可保留其餘團費，在一年(以出發當天開始計算)內延期出發。
15. 若在出團期間，目的地當局宣佈有自然災害或動盪等本中心所不能控制之特殊情況下，基於安全理由，本中心有權取消或替換任何的旅遊項目，亦有權縮短或延長旅程。而所引發之額外支出或損失，概與本中心無涉。
16. 如涉及探訪或交流，最終須以該接待單位安排為準。如接待單位拒絕參訪，本中心有權更改行程或以其他景點替代。
17. 參加者如在旅途中突然退出或不參予任何團體活動(如膳食、觀光、住宿等)，均當作自動放棄論，團隊所之交通乃團體訂票，參加者必須跟團往返，如不隨團出發或返港，所繳費用恕不發還，而該參加者離團後一切行動與本中心無關。
18. 參加者須遵守各國政府之條例，嚴禁攜帶違禁品，違例者須自行負責。
19. 本中心代參加者安排之交通工具、住宿、膳食點或旅遊觀光點等，均非由本中心擁有、管理或操作。團員如遇交通延誤、行李損失、意外傷失及財物損失等，該向擁有、管理或操作之單位直接交涉或追討賠償或對於非公司職員之任何疏忽或失職，本中心概不對該等損失負責。參加者當根據有關服務中心單位有關規則條款，進行追討交涉。如在行程中遇上任何事故而導致傷亡或財物損失，本中心概不對傷亡或財物損失負責。唯本中心將盡力協助。
20. 按香港旅遊業議會指示，所有交流考察團之正式收據上均蓋有團費 0.15%之印花稅，此乃受旅遊業賠償基金所保障。為保障閣下權益，請保留已蓋有 TIC 0.15%印花稅之收據正本。詳情請致電旅遊業賠償基金管理委員會秘書處 3151 7945 查詢。
註：根據旅遊業議會的規定，印花稅是根據團隊出發前客人所繳付團費之0.15%為準，如客人未能於出發前繳付全數團費，則團隊只可獲得出發前已繳付團費0.15%之部份保障，而非全數團費0.15%之完全保障。如團隊於出發前尚未繳付任何費用，則團費不包此印花稅。